

附表 1

國立臺灣藝術教育館 「2015 年全國學生圖畫書創作獎」報名表

作品編號		(請勿填寫, 由主辦單位填寫)		填表須知		1.各欄位務必詳實填寫及黏貼學生證影本或蓋學校章。 2.未簽署著作權人授權同意書, 視同放棄參選資格。 3.聯絡方式及通訊地址請勿填學校, 以利退件及通知。 4.請勿變動表格。	
作者姓名		1. 獎金分配比例 %		性 別		1. ☐ 男 ☐ 女	
		2. 獎金分配比例 %				2. ☐ 男 ☐ 女	
		自行創作者				共同創作另一人	
出生年月日		1. 年 月 日		身分證字號		1.	
		2. 年 月 日				2.	
		自行創作者				共同創作另一人	
聯絡方式	聯絡電話	1. 電話號碼 (H) (必填, 勿填學校)		2. 電話號碼 (H) (必填, 勿填學校)			
		1. 手機號碼		2. 手機號碼			
	通訊地址	1. - (自行創作者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
		2. - (共同創作另一人, 請勿填學校地址)					
	退件資料	退件地址: - (必填欄位)					
		收件人:					
作品名稱		繪畫使用之媒材及技法		作品是否退件		☐ 是 ☐ 否	
參選組別		☐ 國小低、中年級組 ☐ 國小高年級組 ☐ 國中組 ☐ 高中(職)組 ☐ 大專組				報名方式 ☐ 個別 ☐ 集體	
學校名稱		1.		科 系	1.		年 級
		2.			2.		
學校地址		1. -				聯絡電話	1.
		2. -					2.
學生證黏貼處 (影印本)		1. 國小低中、高年級組、國中組免貼, 須蓋學校章。2. 高中(職)組、大專組, 共同創作另一人亦須貼學生證影本, 影本請貼上沿即可。  (只貼上沿即可)				 (只貼上沿即可)	
		(核章處或學生證正面影本黏貼處)				(學生證反面影本黏貼處)	
指導教師		(高中(職)以下各組填寫)		聯絡方式	電話號碼 (O)		
					手機號碼		

※本表請自行影印使用, 或至本館網站 (<http://www.arted.gov.tw>) 下載, 惟請勿變動表格。